

中共云霄县人民政府党组落实省委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召开

本报讯（朱乔桢 方淑娟）8月11日，云霄县人民政府党组书记、县长沈顺来主持召开县政府党组落实省委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县政府党组成员出席会议。

会议通报了会前准备工作情况。沈顺来代表县政府党组班子作对照检查，县政府党组成员逐一作对照检查，结合工作和思想实际深刻检查剖析，开展了严肃的批评和自我批评，达到了红脸出汗、统一思想、凝聚力量的目的。

沈顺来在总结讲话时强调，要坚定坚决，提升政治站位。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重要论述，贯彻落实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巡视整改工作的部署要求，坚决摒弃工作中的错误思想，以“一竿子插到底”的毅力，不折不扣推动整改工作

落实到位。要立行立改，狠抓整改落实。全面梳理民主生活会中查摆的问题，建立班子和个人整改台账，以即知即改的态度、逐项落实的决心，确保问题整改到位。要举一反三、正本清源，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和长效机制，确保问题不反弹。要共识共为，推动高质量发展。以本次民主生活会为契机，把巡视整改与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结合起来，真正把巡视整改的成果巩固好、运用好。以核电投产和中菲“两国双园”落地为契机，全力做好建链补链强链文章；全力推进“四大片区”开发建设；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有力统筹城乡发展，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实现后发赶超。

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有关同志到会指导。



中共云霄县人民政府党组落实省委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现场

云霄县人民政府召开2023年第十次党组会议



云霄县人民政府2023年第十次党组会议现场

本报讯（朱乔桢 方淑娟）8月10日，云霄县人民政府党组书记、县长沈顺来主持召开县政府2023年第十次党组会议。县政府党组成员参加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论述。会议指出，要高度重视，在一体推进法治云霄、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上持续发力，形成上下贯通、左右联动、同频共振的法治工作格局；要规范执法，深入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不断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坚持执法普法一体推进，不断增强全民法治观念；要加强监管，持续健全执法责任制、行政执法责任追究机制及错案责任追究制度，约束相关执法部门和执法人员正确行使职权、全面依法履责。

会议传达学习贯彻全国、全省、全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视频会议精神。会议强调，要提高思想认识，高度重视“五经普”准备工作，摸清底数、查缺补漏，确保各项经济运行指标全面高质量反映我县经济发展现状；要加强组织领导，迅速组建普查专班，选优配强普查队伍，建立经普工作定期报告机制，动态掌握经普工作开展情况；要坚持依法普查，秉持数据质量第一原则，规范普查流程，严格统计工作，落实“地毯式”清查，确保应统尽统、统准统实。

会议传达学习贯彻全省深入学习“千万工程”经验建设福建美丽乡村现场推进会精神。会议要求，要强化成果转换，深入运用和践行“千万工程”经验做法，走出一条适合云霄的乡村振兴之路，着力打造富美云霄新农村；要加大项目谋划，把资金用在刀刃上，采取竞争评审等模式，着力打造县域典型示范亮点，有效提升乡村振兴项目的数量与质量；要坚持攻坚克难，依托40枚地标产品做好“土特产”文章，向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要效益。

云霄县召开2023年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暨移风易俗工作现场推进会

本报讯（方楚楚 林凌峰）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论述，推动全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和移风易俗工作提质增效，8月8日，云霄县召开移风易俗“三好”先进典型分享交流会暨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推进会。

会前，与会人员实地观摩了陈岱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和陈岱镇礁美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

会上，荷东村、民政局、礁美村分享移风易俗“三好”典型案例，云陵镇、陈岱镇、火田镇就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情况作交流发言，文明办通报我县在全市上半年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的评估情况。

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吴志英部署云霄县2023年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推进工作。

县领导强调，要深化移风易俗，培育文明新风。各乡镇（开发区）、各责任单位要强化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引导群众自觉践行移风易俗；充分发挥榜样示范作用，学习礁美村“积分制”等创新经验，激活移风易俗新风尚，营造邻里和谐、家庭和睦、村风文明的氛围；推进文化活动进乡村，用传统文化凝聚人心。要深化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乡镇党委要切实承担起主体责任，将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工作纳入党委、政府中心工作；挖掘镇村特色，从活动开展、品牌打造、志愿服务队伍建设等方面抓好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工作，文明实践活动要做到有活力、有魅力，要将实践所（站）变成群众都想去的地方；要礼遇志愿者，试点推广志愿者积分制，激发广大志愿者参与志愿服务活动的热情。要提高思想站位、形成工作合力。深刻理解移风易俗和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的内涵和意义，加强移风易俗宣传和文明实践活动的开展，引领带动广大群众转观念、破旧俗、立新风。



云霄县2023年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暨移风易俗工作现场推进会

云霄：云山书院奖励32名高考优秀生

本报讯（汤金梅）8月8日，云霄县云山书院举行2023年高考优秀生颁奖仪式。今年共有32名优秀高考生获奖，每人获得2080元的奖学金。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董勇贵，政协副主席吴淑芬及相关部门同志参加颁奖仪式。

颁奖现场，与会领导及相关部门同志为高考优秀生颁发了荣誉证书、荣誉勋章、奖学金、生活用品等物品，祝愿他们在新的学习环境里学有所悟、学有所成，奋进圆梦。

云山书院是云霄孝廉双馨的历史文化名贤林偕春于清光绪九年（1883年）所建。他为官清正，为人耿直，被民间敬称为“林太史公”“太师公”，南明大学士黄道周尊其“先正伟人”，《福建通志》《漳州府志》为其立传，遗著《云山居士集》入载《明史·艺文志》。这位历史文化乡贤的嘉言懿行德泽千家万户，也浸润了云霄尊师重教、重礼守节、风清气正的社会风尚。为了弘扬林偕春爱乡重教的精神，从2006年开始，云山书院设立奖学助学金，奖励资助学习成绩优秀的高考生，至今已有18年。



云霄县云山书院2023年高考优秀生颁奖仪式 杨颖毅摄